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atang Corporation Renewable Power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798)

公告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
香港法律程序代理人
及
變更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董事會謹此通知：

- 鄭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香港法律程序代理人
- 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變更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18樓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香港法律程序代理人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莫明慧女士（「莫女士」）已提呈辭任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以及香港法律程序代理人（「辭任」），自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莫女士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而需要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本公司在此感謝莫女士過去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茲提述本公司就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3.28 條及第 8.17 條有關之規定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獲聯交所授予一項初步為期三年之豁免（「該豁免」），條件是本公司聘任莫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以協助本公司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陳勇先生（「陳先生」）以獲取上市規則第 3.28(2)條規定之「有關經驗」及執行聯席公司秘書之職務。該豁免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二日莫女士辭任當日終止。

董事會宣佈，鄺燕萍女士（「鄺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以取代莫女士，並自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本公司已就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3.28 條及第 8.17 條有關陳先生出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資格之規定，獲聯交所授予一項新豁免，有效期自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即該豁免為期三年之餘下期間）。授出新豁免的條件是鄺女士將協助陳先生獲取上市規則第 3.28(2)條之「有關經驗」及履行陳先生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務。

鄺女士亦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 3.05 條項下的授權代表及上市規則第 19.05(2) 條項下的香港法律程序代理人，自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鄺女士的簡歷如下：

鄺女士為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副總裁。鄺女士擁有三十年向多家私人及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方面的豐富經驗。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位，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彼目前擔任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若干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彼擁有上市規則第 3.28 條附註 1 項下規定的專業資格。

董事會謹此歡迎鄺女士加入本公司。

變更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董事會進一步公佈，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變更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18 樓，自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陳勇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春雷先生及胡國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野平先生、寇炳恩先生、安洪光先生及果樹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先生、盧敏霖先生及余順坤先生。

*僅供識別